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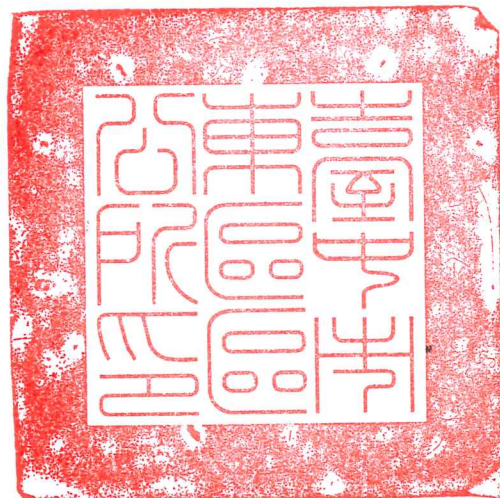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東區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00021311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許萬區先生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限屆滿無人認領時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故許萬區先生，性別：男，身分證字號：N103059650，出生年月日：26年4月3日，戶籍地址：臺中市東區振興里大智路103號，死亡日期：110年12月1日。
- 二、公告期限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何宜真